

#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泉鲤建〔2025〕123号

##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核准 福建森明劳务有限公司建筑业 企业资质认定延续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

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第22号令）、《关于贯彻实施〈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的通知》（闽建许〔2015〕275号）、《关于委托建筑业企业专业承包三级资质〈不含铁路方面〉专业承包及预拌混凝土、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等5个行政审批事项及操作规程的通知》（泉建审批〔2015〕152号）、《关于在全省范围实行建筑业企业资质网上无纸化申请和审批的通知》（闽建办许〔2018〕8号）、《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明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续有关事宜的通



知》(闽建许〔2024〕10号)等规定,经审查,同意延长福建森明劳务有限公司申请的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资质有效期,核准有效期时间:2025年8月4日至2030年8月3日。现予以公布。

泉州市鲤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8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